

2022 年度  
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预算说明

# 目 录

## 第一部分：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责
- 二、内设机构设置情况
- 三、预算单位构成情况

## 第二部分：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2022 年度 预算情况说明

### 第三部分：名词解释

## 附件：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2022 年度预算 表

- 一、收支总表
- 二、收入总表
- 三、支出总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- 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、项目支出表
- 十一、财政支出绩效目标表

## 第一部分

### 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概况

#### 一、主要职责

（一）负责建立健全平桥区生态环境基本制度。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生态环境保护政策、规划，起草地方性法规、规章草案。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、流域、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。参与编制全区主体功能区规划。

（二）负责全区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。牵头协调区内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，指导协调区政府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、预警工作。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，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。统筹协调重点区域、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市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、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、核与辐射事故应急预案。

（三）负责监督管理减排目标的落实。组织拟订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、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。确定大气、水等纳污能力，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

制指标。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。

（四）负责全区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。拟定大气、水、土壤、噪声、光、恶臭、固体废物（危险废物）、化学品、移动源等污染防治管理制度、规范、标准并监督实施。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，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，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和防止地下水污染工作，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。指导入河排污口设置，参与指导农业面源水污染治理工作。

（五）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。受区政府委托对区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、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。

（六）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。监督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、规范及相关标准。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，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、污染源监督性监测、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及应急监测。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、预警预测。

（七）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。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，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、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。

(八) 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。

(九) 完成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## 二、内设机构设置情况

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机关内设 5 个科室。

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现有编制 11 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 10 人，工勤编 1 人，退休人员 4 人。

## 三、预算单位构成情况

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

## 第二部分

### 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2022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

#### 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2022 年收入总计 94.32 万元，支出总计 94.32 万元，与 2021 年预算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增加 2.5 万元，增长 2.65%，主要原因：增人增资。

#### 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2022 年收入合计 94.32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 94.32 万元。

#### 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2022 年支出合计 94.32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94.3 万元，占 100.00%。

#### 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94.32 万元。其中：

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2.5 万元，增长 2.65%，主要原因：增人增资。

####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94.32 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基本支出 94.32 万元，占 100.00%。

#### 六、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说明

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7〕98 号）要求，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

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，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，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。为适应改革要求，我单位《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》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。

##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
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94.32 万元，其中：

人员经费支出 83.31 万元，占 88.33%；公用经费支出 11.01 万元，11.67%。

##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2.50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主要原因：与上年预算持平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.00 万元，主要用于当年无预算，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主要原因：当年无预算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.00 万元。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.00 万元，主要用于当年未安排预算，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主要原因：无编制公车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.00 万元，主要用于无公车，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主要原因：无此项预算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 2.50 万元，主要用于公务接待，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主要原因：公务接待。

## 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局 2022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## 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### 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（不含人员经费）11.01 万元，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等支出，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5.25 万元，减少 32.29%，主要原因：人员减少。

### 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2022 年没有政府采购预算支出。

### 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2022 年没有编制绩效目标设置。

### 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21 年期末，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 0 辆，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，其他用车 0 辆，其他用车主要原因：无编制公车；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（套）。

### 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

我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。我单位将按照《预算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，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。

## 第三部分：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

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